

证券代码：830791

证券简称：佳晓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昆明佳晓自来水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2 月 4 日上午 9：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791	佳晓股份	2025 年 11 月 2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	《关于修改公司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相关制度的议案》	√
3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	√

	案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议案 1：《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全面贯彻落实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披露的《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相关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为保持与新实施的 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部分 治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

议案 3：《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为保持与新施行的 相关法律法规有关条款的一致性，结合公司治理等实际情况，拟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 3、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 4、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12 月 4 日上午 8：30

（三）登记地点：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何俊华 联系电话：13888592193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预期半天, 与会人员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 1、《昆明佳晓自来水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昆明佳晓自来水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昆明佳晓自来水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